

云集数字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云集数字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自身业务发展及经营性资金储备需求，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寒亭支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大写）伍佰万元整的综合授信，期限不超过3年，并签署相关法律性文件，具体信贷品种、金额、用途和期限以公司和相关银行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金发作为共同借款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申请贷款的必要性

上述借款用于公司流动资金的补充，是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所需。

三、审议情况

2024年11月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借款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云集数字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集数字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7日